

证券代码：837284

证券简称：诚优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0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孙艳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655,0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孙艳民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总经理孙艳民因出差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

1. 议案内容：

2020 年财务决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

1. 议案内容：

2021 年财务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不分配股利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1. 议案内容：

2021 年预计销售将大幅增长，并且也开拓了内销市场，公司垫支增加，流动资金会出现短缺，预计 2021 需向金融机构贷款 4500 万。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孙艳军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孙艳军先生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股东大会决议日止的期间内与合作银行签署期限不超过五年的贷款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资金，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国债及中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或等额外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因零星小额五金配件类的采购、暂时性流动资金短缺及为公司贷款作保证或担保，2021 年预计会发生关联交易总计 6120 万元，其中采购材料及电费 120 万元，接受财务资助及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为 6000 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孙艳军、孙艳民、孙艳丽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655,0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戴雪光、晏萍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